

高智晟致胡温第三封公开信

对法轮功学员的酷刑和性摧残惨绝人寰

2005年11月底，中国著名律师高智晟在原北大新闻系副教授焦国标的陪同下，在吉林长春、辽宁大连等地，经过15天的真相调查，12月12日以「必须立即停止灭绝我们民族良知和道德的野蛮行径」为题，发表了致胡温的第三封公开信，披露了中国大陆发生的对法轮功学员惨绝人寰的迫害。

高智晟用「痛彻心肺」来形容他所看到的真相，他强调不会回避任何他看到的真实存在的问题，那怕这封信的公开之日即是他的入狱之时。同天，纽约时报头版报导了高智晟律师为弱势团及法轮功维权。

在这次真相调查结束后，高律师公开发表退出中共的书面声明，宣布「退出这个无仁、无义、无人性的邪党。」他表示：「这是一生中他最自豪的一天。」

惨绝人寰的酷刑和性摧残

高智晟律师指出，通过几次的调查发现，由於变态的镇压需求，使警察可以以任何变态的犯罪手法以达到「转化」目的，中国警察完全彻底的流氓化。在这封2万多字的公开信中，高律师叙述了近20名法轮功信仰者所受到的酷刑迫害，读来令人肝胆俱裂。

2005年10月28日长春市民王守慧和刘博扬母子被警察非法抓捕後，两周之内母子双双被折磨致死；

2002年春当局疯狂报复长春电视插播时，在长春净月的一个山里——一个专为迫害法轮功学员用大刑的地方，大学毕业生刘海波被扒光衣服跪著，警察用最长的电棍从肛门一直插进去电到他的五脏，刘当场被电死。在这里，因大刑被折磨死的法轮功学员有23名。



图：高律师在公开信中指出，几乎所有的被迫害者，行刑前的第一道程序那就是扒光你的所有衣服。任何语言、文字都无法再现中共政府在这方面的下流和不道德！因为女学员遭中共恶警强暴和摧残。（明慧网）

常学霞，一个非常文静的姑娘，因上访被送过大连戒毒所，她蹲过铁笼子，被刑事犯毒打、脱得一丝不挂，掐乳头，拿刷子疯狂地捅阴道……

60岁的刘淑琴，长春市民，六年里五次被非法抓捕劳教。大冬天曾被警察脱光衣服，用大水管往身上喷水，光身子睡在地上，什麼盖的也没有……

杨光，长春市民，2000年1月至2002年3月间，受过十几次酷刑逼供，电棍电、老虎凳、约束衣、上大挂、塑料袋蒙头窒息、强行灌酒等等，左耳被打聋，右腿被打折，股骨头坏死下身瘫痪，至今被关在吉林监狱的「裸体区」……

王丽君，大连市民，曾经3次在教养院里被刑事犯用绳子拉阴部，刑事犯在大队长的指使下，用拖把折断後带刺的一头捅阴道，导致大出血……

张致奎，长春市民，被逼脱下裤子当众殴打，警察用电棍电击其生殖器并用铁棍砸碎小便头……

王玉环，一个60岁的老人，六年之内被长春警方非法关押、劳教过九次，曾

被按在老虎凳上，戴著手铐反绑在背後，每隔五分钟上一次大刑，一次次的昏死之後，警察一次次的用凉水 and 滚烫的热水浇醒她，继续施刑……

郭帅帅，在监狱医院里被野蛮灌食太痛苦，吞下了1米半的胶皮管，肚子痛得在床上滚来滚去。她和王玉环被脱得一丝不挂，一个狱医凌辱她，在极其痛苦的折磨下郭帅帅又吞下一个小杓，肚子更加疼痛得在床上翻来复去，狱医用刀划开她的肚子取出，从胸口一直开到小腹底下，开完肚後缝上……

高律师在公开信中指出，几乎所有的被迫害者，无论你是男性还是女性，行刑前的第一道程序那就是扒光你的所有衣服；在被迫害过程中，几乎百分之百的女性生殖器、乳房及男性生殖器都遭到了极其下流的攻击。任何语言、文字都无法再现中共政府在这方面的下流和不道德！尚存一丝体热的民族成员，谁还有条件在这样的真实面前沉默下去！？

挽救中华民族良知和道德

除了翔实地叙述骇人听闻的迫害案例，高律师还把当局对法轮功的迫害提升到灭绝中华民族良知和道德的高度。

高律师指出，这场完全丧失人的理性的迫害，使数以千计的无辜同胞丧失了宝贵的生命，数以十万计的人民被剥夺了自由，一亿多的法轮功信仰者以及他们的家属遭受了不同程度的、不同性质的迫害和打压。

高律师呼吁：「胡、温及全体中国同胞，是到了我们民族成员全体必须反思的时候啦！人类历史上没有哪个国家的人民，为了心灵中的信仰，会在有政府的和平时期经历著如此规模的、如此持久的、如此惨烈的灾难。」

他表示，这次与法轮功信仰者再次近距离接触，是「十几天的灵魂的震撼经历」，他赞叹「六年里的磨难中成就了一大批具有无与伦比的高贵人格者群体」，「她们的不屈的精神，高贵的人格及对施暴者的宽恕襟怀是我们今天中国的希望所依，也是我们坚强下去的理由所在！」◇